

证券代码：838357

证券简称：三浦车库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广东三浦车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广东三浦车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三浦车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357	三浦车库	2022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广东三浦车库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25,488,392.68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6,754,756.96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152,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六）审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议案

公司拟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七）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八）审议《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公司拟完善公司章程内容，增设专门条款，充分保护终止挂牌过程中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新增条款为：

第一百九十条 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公司应设置与终止挂牌事项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进行方式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5月18日9时20分

（三）登记地点：广东三浦车库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758-3982866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三浦车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三浦车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三浦车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